

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高效推动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现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6,185.02 万元，同比增长 16.63%；营业总成本 32,816.27 万元，同比增长 4.8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12.97 万元，同比增长 222.3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2.12 万元，同比增长 80.52%。截至 202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57,739.61 万元，较期初增长 3.07%；负债总额 13,222.04 万元，较期初增长 49.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4,904.19 万元，较期初降低 4.82%。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公司治理情况

2025 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和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新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 23 项公司治理制度，并取消了监事会。

2025 年度，公司能够有效执行已制定的各项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严格执行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决策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各项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执行。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未召开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季度会议	2025 年 2 月 21 日	1、《关于 2025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2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7 日	1、《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8、《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1 日	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5 日	1、《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任期考核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评报告〉的议案》。
6	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5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进行项目投资建设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1	五届三次临时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6 日	1、《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	五届四次临时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 日	1、《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3	五届五次临时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0 日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泉城支行申请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议案》。
4	五届六次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7 日	1、《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1、《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3、《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4、《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6、《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相关股票期权的议案》； 17、《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8、《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五届七次临时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6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进行项目投资建设的议案》。
6	五届八次临时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 日	1、《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回购价格上限的议案》。
7	五届九次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	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五届十次临时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五届十一次临时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	1、《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3 次股东会，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1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1、《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8、《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	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废止〈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3.01、《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2、《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3.04、《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3.05、《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3.06、《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0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08、《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3.09、《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10、《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11、《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12、《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3.13、《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3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12月26日	1、《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规范，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权利。

(三)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非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全体非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按时、亲自出席董事会议，积极出席公司股东会，积极参与公司治理与决策，为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建言献策，为独立董事的履职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董事权利，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恪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严格遵循《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任职期间，独立董事持续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常态化沟通，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按时出席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列席股东会，依法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保证重要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推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及其薪酬情况

1、考核依据

2025年8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修订后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于2025年8月27日正式

生效。

2023年4月，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5.00万元/人/年（含税），该津贴标准于2023年4月19日正式生效。

2025年度，公司根据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及确定其薪酬数额。

2、考核程序

2025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考核工作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实施。2026年1月，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述职并提交述职报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照考核标准对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2025年度绩效评价，并出具绩效评价结果。

3、考核结果及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的考核结果，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2025年度勤勉尽责，能够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的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部分予以详细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固定津贴，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5.00万元/人/年（含税）。

（五）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保障公司股东与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2025年度，公司共披露公告145份，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整提交拟披露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的情况，不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行为及差错更正的情形。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2025年10月31日发布的《2024-2025年度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公司的评价结果为A。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建立多层次沟通模式，拓展投资者沟通渠道，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高效沟通，适配不同类型投资者的沟通需求，全面、客观地传递公司内在价值与发展潜力。一方面，公司及及时更新官网的投资者关系专栏，多维度监测公司舆情动态，设置投资者咨询热线，深化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2025年度接听外部来电并记录在册，在严格遵循合规披露原则的前提下，积极为投资者答疑解惑，确保沟通渠道畅通高效，努力让投资者更加客观全面地了解公司；另一方面，公司热情接待投资者和监管单位、协会组织来访，积极参加网上路演活动，接待线下厂区调研、参观、走访活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各职能部门积极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2025年，公司召开了业绩说明会1次，接受线上调研5次，不断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业务拓展、经营成果等方面的了解。

三、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沿着国家十五五规划指明的方向，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智能化、自动化、绿色化水平，不断提升公司在全球科学仪器产业链中的地位。公司将秉承技术驱动和人才驱动的发展理念，不断提高精益管理能力，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持续为广大科研工作者和质量控制从业人员提供品种更丰富、品质更好、可靠性更高的高端科学仪器，为国家重点发展的新兴和重点行业持续提供优质的高端科学仪器产品和服务。

(一)规范公司运作，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北京证券交易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紧密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与日常经营实际，扎实推进董事会各项日常工作，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持续赋能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发挥专业优势，为其履职提供充分保障与支持。同时，公司将继续优化战略资源配置，不断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强化内控制度建设，完善风险防控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规范化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加强智能技术等创新性技术的应用，不断提高公司的全球竞争力

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结合公司业务需求及发展规划，推动智能技术与生产经

营各环节融合的应用，为持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注入新动力。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保持在研发创新、新质生产力培育和应用等方面的持续投入，通过智能技术、国产化软件系统及其他数智技术等创新性技术的应用，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智能化、自动化、绿色化水平，保证产品技术先进性，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和可靠性，积极参与全球科学仪器竞争。董事会将重点关注上海市“海能基石科学仪器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工程建设情况，与管理层一起尝试打造国产科学仪器的智能制造灯塔工厂，持续提升精益管理能力和供应链体系自主可控优势，推动公司未来业绩持续增长。

(三)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全方位展现企业价值

公司坚守回报股东、敬畏市场、合规经营的理念，高度重视资本市场形象的塑造与维护，严格落实投资者保护相关规定，积极采取措施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在必要时通过合规途径稳定市场预期、提振投资者信心。公司将继续深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常态化开展舆情管理工作，及时回应市场关切、引导理性预期；公司将不断拓宽优化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业绩说明会、路演、接待现场参观调研、投资者热线、公司邮箱等多元化途径，不断拓宽信息传递渠道和覆盖面，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与交流，确保信息传递及时、公平、高效，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实现企业价值与投资者回报的长期共赢。

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16日